

证券代码：603124

证券简称：江南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上金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制。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制。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因审议事项与委员存在利害关系，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董事徐上金、徐一特、徐岳、孙佳丽、吴鹏回避表决，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6.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资产池、保证金/存单质押、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等低风险业务，根据日常经营需求办理，具体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为准。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6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2026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期货期权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原材料价格、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原材料价格、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公司及子公司拟于2026年度开展期货期权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6年度开展期货期权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就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除上述审议事项外，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关于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并出具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特此公告。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